

**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**  
**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的**  
**核查意见**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对公司《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进行了核查，并将有关情况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公司《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实施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合法、合规，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监事签署：

陈倩文、 李建新、 关兆棻

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
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